

附件 2:

## 2021 年度斗门区本级部门决算说明

2021 年，在市财政局指导下，我局认真组织区直预算单位、各镇（街道）财政部门开展年度部门决算编审工作，强化部门决算审核，规范账务处理，较好地完成了斗门区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审工作。

#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纳入 2021 年度区本级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部门共 55 家，预算单位共 179 家。按单位基本性质分：行政单位 43 家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3 家，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18 家，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5 家，其他单位 0 家；按是否纳入统管分为：统管单位 171 家，非统管单位 8 家。

区本级部门决算编报单位情况统计表

单位性质	户数	统管	非统管
行政单位	43	38	5
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	13	13	0
财政补助事业单位	118	117	1
经费自理事业单位	5	3	2
其他单位	0	0	0
合计	179	171	8

## 二、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分析

### (一) 收入支出结构分析。

#### 1. 收入情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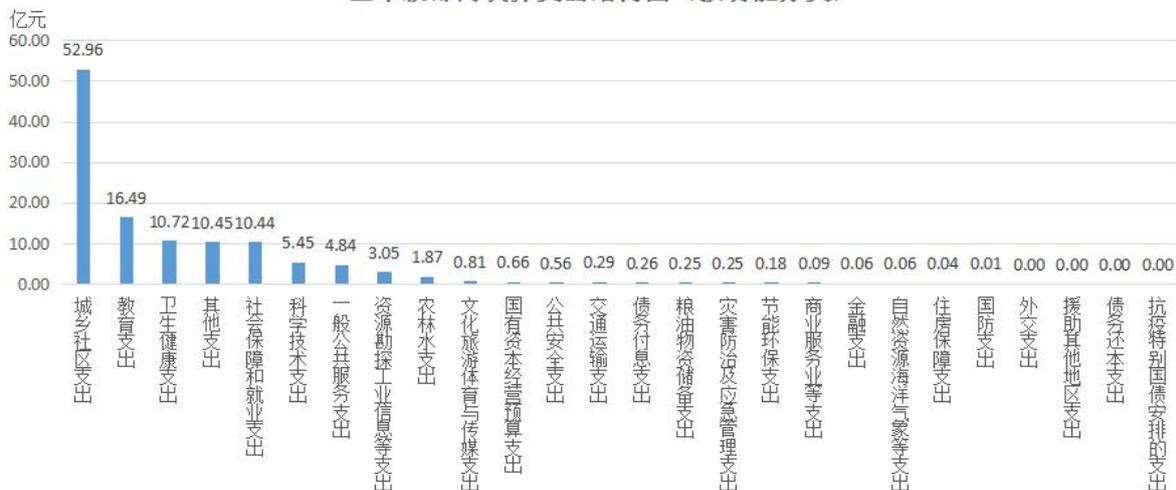
2021 年度区本级部门总收入 113.46 亿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103.54 亿元，占总收入 91.26%；事业收入 4.14 亿元，占总收入 3.65%；经营收入 0.10 亿元，占总收入 0.09%；其他收入 5.68 亿元，占总收入 5%。

#### 2. 支出情况。

2021 年度区本级部门总支出 119.76 亿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6.72 亿元，占总支出 22.31%；项目支出 92.95 亿元，占总支出 77.61%；经营支出 0.09 亿元，占总支出 0.08%。

(1) 按功能科目分类来看，区本级部门支出主要为城乡社区支出 52.96 亿元，占比 44.22%、教育支出 16.49 亿元，占比 13.77%、卫生健康支出 10.72 亿元，占比 8.95%、其他支出 10.45 亿元，占比 8.73%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.44 亿元，占比 8.72%、科学技术支出 5.45 亿元，占比 4.55%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.84 亿元，占比 4.04%。

区本级部门决算支出结构图（按功能分类）



（2）按经济科目分类来看，区本级部门支出主要为资本性支出 56.3 亿元，占比 47.01%、工资福利支出 24.75 亿元，占比 20.67%、商品和服务支出 18.07 亿元，占比 15.09%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.12 亿元，占比 8.45%、对企业补助 8.73 亿元，占比 7.29%。

## （二）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、支出决算总体对比情况。

2021 年度区本级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86.83 亿元，支出决算数 110.3 亿元，差额 23.47 亿元，差异 27.03%。通过归纳，区本级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入预算、支出决算差异原因可以归纳为：

### 1. 预、决算的资金口径不同。

部门年初预算只反映当年组织收入中安排的预算资金。部门支出决算的资金包括上年结转（未列支部分）、当年预算、追加调整、上级转移支付等来源。

## 2.预算执行过程中调整项目。

(1) 年中调整预算项目；

(2) 部分二次分配项目预算由主管部门编制，待实际使用时，二次分配下达至各个使用单位，此类项目不完全在主管部门决算中反映。